

附件1

2026 年度 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04
一、部门主要职责.....	0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5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17
一、收支预算总表.....	18
二、收入预算总表.....	1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8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31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32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6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品牌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建设。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相关审核审批工作。

（四）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有关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相关文件精神，指导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督管理。规范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负责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以及侵犯商标专利知识

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开展反不正当竞争执法，配合上级部门开展反垄断调查。依法承担同城快送监管职责。承担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负责指导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的受理、处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网络体系建设与管理，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指导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七）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区质量基础设施的协同服务与应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落实缺陷产品召回相关工作，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负责推荐申报泉州市政府质量奖评审有关工作。

（八）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制品质量监督工作。

（九）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十）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承担我区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相关工作。管理商品条码工作。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实施认证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规范全区认证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活动。

（十三）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负责拟订食品安全工作规划、食品安全监管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依法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四）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环节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以及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的检查 and 处罚。组织并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不良反应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

（十六）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实施严格保护专利、商标、原产地地理标志、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拟订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负责组织全区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执法工作，组织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等工作。负责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

（十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的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拟订实施知识产权奖励激励、促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负责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等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落实负责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促进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等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和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组织推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建设。负责推荐

申报泉州市专利奖评审的有关工作。

（十八）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九）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职能转变

1.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实施行政管理流程再造，提升行政效率和质量，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2.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完善质量激励制度。统筹推进品牌建设，打造泉港特色区域品牌。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强化知识产权的创造、保护、运用，依靠创新驱动发展，推动质量提升。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我区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区建设。

3. 坚决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

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爲，有效防范系统性、区域性、行业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全区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检验检测技术支撑，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市场主体信用和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基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5. 提高行政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强化信息化手段，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引导和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加快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区公安分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区公安分局负责组织指导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犯罪案件侦查工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

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部门，公安部门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2. 关于同城快送监管的职责分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牵头负责同城快送监管工作，负责对提供同城快送服务的网络交易平台实施监管，督促指导网络交易平台加强对注册企业的核验登记及从业人员（含配送人员）的审查、安全教育和培训；监督指导网络交易平台督促从业人员落实收寄验视制度，依法查处违反相关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行为。邮政管理部门负责组织拟订同城快送行业监管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监督指导快递企业及其从业人员在开展同城快送业务中落实收寄验视制度，查处违法收寄禁寄物品行为。交通运输部门依法查处同城快送配送车辆未取得道路运输许可证从事货运经营行为。公安部门负责依法查处利用同城快送寄递禁寄物品、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规定的行为。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负责依法查处同城快送配送车辆非法改装、使用假牌假证等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商务部门负责研究拟订同城快送行业发展规划，配合做好同城快送行业监管工作。

3. 关于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管的职责分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负责化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负责建立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化工建

设工程质量监管协调配合机制。具体职责分工如下：（1）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的建筑安装工程（含土建、建筑电气、暖卫、通风、给排水）质量监督管理。（2）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依法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的工业安装工程（含设备、工业管道、电气、仪表安装及防腐绝热）质量监督管理。（3）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港区外化工建设项目（危化建设项目）的安全审查。（4）港口行政管理部门按权限依法负责化工建设工程涉及辖区内港口码头等水工建筑物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港区内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安全条件审查。（5）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化工建设工程安装的特种设备的安全监督管理。

4. 关于盐业管理的职责分工。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全区盐业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全区盐业发展规划、全区食盐年度生产总量平衡计划和相关政策措施。负责监督区级政府食盐储备库运营管理和储备盐应急动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区级政府食盐储备管理相关工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食盐质量安全监管相关政策，承担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和盐政执法工作，推进食盐信用体系建设等。

5. 关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负责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管理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的质量

安全，负责监督管理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的质量及使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食用农产品的质量安全。

6. 关于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职责分工。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负责监督管理水产品从养殖、捕捞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水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7. 关于可食用林产品和陆生野生动物监管的职责分工。区自然资源局负责监督管理可食用林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前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管理依法可食用陆生野生动物从养繁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可食用林产品和依法可食用陆生野生动物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

8. 关于粮食质量安全监管的职责分工。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监督管理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安全和原粮卫生。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监督管理粮食进入批发、零售或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

9.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职责分工。（1）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调整、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区卫生健康局对通

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2）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局建立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质量信息通报机制。健全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完善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10. 关于进出口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职责分工。（1）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与海关肖厝办事处要建立机制，避免对各类进出口商品和进出口食品、化妆品进行重复检验、重复收费、重复处罚，减轻企业负担。（2）海关肖厝办事处按权限负责进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进口的食品以及食品相关产品应当符合我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境外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可能对我国境内造成影响，或者在进口食品中发现严重食品安全问题的，海关肖厝办事处应当依法及时采取风险预警或者控制措施，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3）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与海关肖厝办事处要建立进口产品缺陷信息通报和协作机制。海关肖厝办事处在口岸检验监管中发现不合格或存在安全隐患的进口产品，依法实施技术处理、退运、销毁，并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管理缺陷产品召回工

作，通过消费者报告、事故调查、伤害监测等获知进口产品存在缺陷的，依法实施召回措施；对拒不履行召回义务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海关肖厝办事处通报，由海关肖厝办事处依法采取相应措施。

11. 关于药品流通、餐饮服务和酒类食品监管职责分工。区商务局负责拟订药品流通、餐饮服务和酒类流通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药品流通质量安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和酒类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配合执行药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和酒类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

12. 关于食品摊贩监管的职责分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依法定点设置食品摊贩的食品安全监管。区城市管理局根据区政府规定行使对流动无照个体商户的行政处罚权，行使对城市流动饮食摊点食品卫生的行政处罚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泉港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大队
3	泉州市泉港区质量计量检测所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 年，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主要任务

是：

（一）锻造过硬队伍。坚持党建引领，巩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聚焦监管、执法、服务等关键领域，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纠治不正之风，建设高素质市监铁军。

（二）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动态调整双随机抽查比例与频次。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与运用，推进高价值专利培育和 PCT 国际专利申请，推动石化产业知识产权服务中心高效运营，扩大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深化政银企对接提升质押融资效能。

（三）筑牢安全防线。开展食用农产品、农村食品、校园食品等专项整治，推行“互联网+AI 监管”试点。完善药械质量监管，加快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持续推进特种设备全链条整治，保障设备安全运行。加快质量强区建设进程，提升质量监管整体效能。

（四）规范市场秩序。围绕“一老一小”、医美等民生热点，加大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和虚假广告打击力度。严查违规收费、价格欺诈行为，营造公平价格环境。全面推进质量、计量、标准化等工作，强化民生保障与经济服务支撑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9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2.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92.03	本年支出合计	1792.03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支出	
收入合计	1792.03	支出合计	1792.0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1792.03	1792.03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1413.82	1413.82									
20138	市场监督管 理事务	1413.82	1413.82									
2013801	行政运行	987.8	987.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 管	5	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 管	10	10									
2013850	事业运行	351.02	351.0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 督管理事务	60	6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69.07	269.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07	269.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5	13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57	13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14	10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14	10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14	109.1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92.03	1717.03	7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3.82	1338.82	7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13.82	1338.82	75			
2013801	行政运行	987.8	987.8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		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		10			
2013850	事业运行	351.02	351.02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		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07	269.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07	269.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5	13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57	13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14	109.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14	109.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14	109.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9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13.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9.1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792.03	支出合计	1792.0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92.03	1717.03	75.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0.00		1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768.79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7.6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5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5.00		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17.8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14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00		6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3.18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201.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31.57		0.0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17.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7.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717.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7.34
30101	基本工资	308.40
30102	津贴补贴	186.18
30103	奖金	310.4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1.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4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1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9.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54
30201	办公费	8.80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00
30206	电费	18.00
30207	邮电费	28.0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9.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9.40
30228	工会经费	6.8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1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7.65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4.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9.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9.0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6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编报说明（制作文本时请删除“编报说明”内容）：

1. 立项依据：指专项资金设立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政府的规范性文件。按照“《标题》+（文号）：主要依据内容”的格式填报。有多个设立依据的，应按设立依据的级次，从高到低填列。

2. 执行年限：专项资金未确定执行期限的，统一设定期限为3年。

3. 总体绩效目标：描述专项资金在实施过程中（包括实施期、当年度）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主要采用定性描述。

4. 实施规划：描述专项资金的主要内容和分阶段实施计划等内容。

5. 支出级次：分为“省本级支出”和“对市县的转移支付支出”。同一专项资金项目包含多种分类的，需区别标识，例：省本级支出 xxx 万元、对市县的转移支付支出 xxx 万元。

6.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填报，其中：资金分配办法分为“因素法”、“项目法”、“因素法、项目法相结合”。实行因素法分配的专项资金要描述资金分配因素的量化指标、权重系数和分配公式；实行项目管理法的专项资金要描述具体申报条件、筛选原则和审批程序；

7. 没有管理省级专项资金的部门，可不公开本表。市县部门不作统一要求。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年，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收入预算为1792.03万元，比上年增加23.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792.03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792.03万元，比上年增加23.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717.03万元、项目支出7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92.03万元，比上年增加增加23.3万元，增长1.3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人员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培训费、水费，同时合理保障了住房公积金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10万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监管专项支出。

（二）2013801（行政运行）987.8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

（三）2013850（事业运行）351.02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支出。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137.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遗属人员支出。

（五）2013815（质量安全监管）5万元。主要用于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专项支出。

（六）2210201（住房公积金）109.14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60万元。主要用于市场监管业务专项支出。

（八）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31.5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6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6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1717.0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482.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

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34.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需求。

(二) 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3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9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年，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应急能力建设及 12315 维权站点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依法查处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抓实市场专项整治，完善市场监管体系，营造良好的企业经营环境，提升12315满意度。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投入完成得时间	12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消费者投诉挽回经济损失	1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监管专项业务费（含知识产权发展保护、 工业产品检测、制服采购、食安办综合协调经 费、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经费等）项目绩效目标 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0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净化市场营商环境，促进泉港区经济发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查食品生产企业家次	10 家次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专项行动	10 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投入完成的时间	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4 项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应群众满意度情况	85%

食品抽检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40		
	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加强检查力度。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工食品抽检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投入完成的时间	12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组织食品安全专项行动次数	10次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满意度	9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预算编码	42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1792.03		
	项目支出		75.00		
	基本支出		1717.03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年度预算安排人员支出费用，创建节约型机关，合理使用办公经费等基本支出。做好工商行政事务管理、食品药品监管、质量技术监督管理、物价监督、知识产权监督管理等工作职责，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质量的安全监管工作，提高市场监管干部队伍的专业化水平，提升市场监管干部队伍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检查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次数	5次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费支出金额	18万元	
		质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保险次数	12次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支出率	8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食品快检批次	6000批次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考评等次	60分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4.54万元，比上年减少13.62万元，降低（增长）5.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6年度没有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年，泉州市泉港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9.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